

杨自伍 主编

英国经典散文

YINGGUOJINGDIANSANWENCONGSHU



65



上海文艺出版社

华北水利水电学院图书馆



207395825

I561.05

Y330

杨自伍 主编

英国经典散文

WAIGUOJINGDIANSANWENCONGSHU



730532



上海文艺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英国经典散文/杨自伍主编 - 上海:上海文艺出版社,2004.4

ISBN 7-5321-1490-2

I.英… II.杨… III.散文-作品集-英国-现代 IV.I561.6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4)第 031999 号

责任编辑:谢 锦

封面设计:王志伟

英国经典散文

杨自伍 主编

上海文艺出版社出版、发行

地址:上海绍兴路 74 号

电子信箱:csbcm@public1.sta.net.cn

网址:www.sbcm.com

新华书店经销 苏州文艺印刷厂印刷

开本 850×1092 1/32 印张 9.5 插页 2 字数 213,000

2004 年 4 月第 1 版 2004 年 4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1—5,100 册

ISBN 7-5321-1490-2/I·1178 定价:19.00 元

告读者 如发现本书有质量问题请与印刷厂质量科联系

T:0512-66063782

前 言

杨自伍

我们处于一个商业化的时代，汲汲于利禄已经成为一种时尚，与散文观照世态而又宁静致远的境界，显得有些格格不入了。急功近利的态度往往直接导致了浮躁的性情，而闲闲着笔的散文却能够使人变得洒脱一点，无为的观照可以使人领略外面的世界、昨天的世界、从中获得几分慰藉。散文足以怡情养性，寄托志趣，从天地万物到身边琐事，广采风土，无不涉及，所以妙趣横生，尽有可观。王国维在《去毒篇》中谈到：“感情上之疾病非以感情治之不可，必使其闲暇之时心有所寄而后能得以自遣。夫人之心力不寄于此则寄于彼，不寄于高尚之嗜好所不能免矣。”读几篇好的散文是一份不同于朱门酒肉的享受，可以洗涤鄙俗之心，彻悟人生。这是散文的力量之所在，也是散文的境界之所在。

或许每个时代都有一两种占据主导地位的文学体裁，狄更斯的时代小说倾动一时，读者芸芸。如今呢，世界大变样了，电脑时代的信息铺天盖地，各种媒体影响着我们的生活。况且当世的生活节奏紧迫，读书的雅兴自然随之减少。文学渐渐式微似乎成了莫可奈何的一个现实。往日鸿篇巨制的小说，曲高和寡的诗歌，轰轰烈烈的戏剧，今天的读者受众大不如前了。但人们毕竟还有精神的需求，还有思古的幽情，还有听听前人心声的意愿，于是目下中外散文又大受青睐，一天天盛行起来了。作者兴会所至，信笔写来，意尽而止，不拘长短，内容无所不涉，风格多姿

多彩。读者随意浏览,趣好各异而各取所需,不嫌庞杂,可以说是“淡妆浓抹总相宜”。域外散文不仅是认识世界的一面镜子,而且是熨帖心灵的清泉。一卷在手,恍同隔世,尽可以和古人神交,此处无声胜有声的感慨便会油然而生。

不论在中国还是在英国,散文与随笔都有着悠久的历史,而且有同有异,经过了一番沿革。相同的是先有散文后有随笔,但后者意思不尽相同。中国的古文本来没有散骈的分别,六经便是文章的开端。散文一词的用法始于六朝,当时文体讲究押韵对偶,相反者谓之散文;英国的散文一词初见于一三三〇年英国编年史家罗伯特·德·布鲁恩的《英格兰的故事》,也是指相对于诗歌和韵文而言的文章样式。中国的随笔因宋代洪迈的《容斋随笔》而得名,原指笔记,作者在自序中称“予老去习懒,读书不多,意之所之,随即记录,因其后先,无复詮次,故目之曰随笔”。在英国,随笔早已成为一种固定的文学体裁,而且可以说是硕果累累。不过在英语中,随笔一词的本来意思是考验,始见于莎士比亚十四行诗第一一〇首第八句:“最坏的考验向你证实我的真爱”。过去有些英国选本,如二十年代的《牛津英国散文集》,大多包括小说节选,现代英国文学中散文一词的用法似乎淡化了一些,一般单独成篇的多称之为随笔,除了正式论文之外,非小说性的散体文章可以通称之为随笔。不少选本的文章大多自成篇目,小说节选比较少见了。

英国的散文随笔渊源于法国,它的样式和名称得之于蒙田。一五九七年,蒙田作古五年之后,培根把自己的第一部文集取名为《随笔集》。时隔六载,伊丽莎白时代的学者和词典编纂家约翰·弗洛里奥的英译本《蒙田文集》问世后,随笔便扎根于英国的土壤,而且每个时代都结出了丰硕的果实。不过两位开山师的内容和笔调却是大相径

庭。蒙田说得十分坦白，“我所描述的正是我自己”。而培根的文章则通篇说理明道，笔墨凝重，不像蒙田娓娓道来，流畅亲切。

十七世纪出了一些文章大家，如托马斯·富勒，艾萨克·沃尔顿等，文如其人，都有自家面目，可是以表达宗教热忱和精神渴望为主，少了几分人间烟火的味道，而且没有采用随笔这种体裁。后来的亚伯拉罕·考利到了垂暮之年才始作随笔，篇什寥寥，但风格明快，自抒己怀，英国的散文格调为之一变。

十八世纪期刊文学的勃兴为散文提供了园地，斯梯尔和艾迪生分别主编并合编多种刊物，同时成为《旁观者》和《闲谈者》的主笔。从家居礼数到诗艺学问，无所不谈，人情味儿一浓，自然雅俗共赏，坐在咖啡馆里读一篇随笔，恍若故旧相逢，晤谈片时，能说不是一大快事吗！于是随笔作为文学的一枝一叶总是终古常新，如果厌倦了散文随笔，那就离厌倦生活不远了。在百来年中，各色期刊纷然杂呈，共达近二百种之多。

英国散文辉煌鼎盛的时代是在十九世纪，面貌形式又发生了较大的变化。亚伯拉罕·海沃德喜欢美食文化，他的随笔大多是传略和批评性质的，现在的一般读者没有什么兴趣再去读他了。威·亨·赫德森对鸟类作过专门的研究，他的文字魅力却依然令人叹止。像理查德·杰弗里斯那样以写风景见称于世的散文家在英国是不可多得的，置身于那种田园野趣之中，心境不知不觉也就变得淡泊了。此外，还有谈文学的，有讲哲理的，有论政治的，和短小精练的随笔比较起来，书卷气很重，篇幅长了，典故多了，少了漫步街头时走马观花的那份情趣。哈兹里特文不加点，挥洒起来洋洋万言，用典繁富，今人怕要费一点精神才能读下去。德·昆西的文学确实十分优美，可是要把《一个英国鸦片服用者的自白》一字不遗收入的话，读者难

免会蹙眉而无法卒读。不过换一种眼光来看,这一时期的散文可以博文约礼,增长识见,对于提高修养,陶冶性情,多知道一些文学知识,应该说是大有裨益的。

我们已经走到了本世纪末,当代英国的散文随笔虽然也是满目琳琅,不过有些文章更加贴近生活。读完了希拉里·贝洛克的《客栈》,大有隔世之感,令人不由自主地联想到“物换星移几度秋”。再去读一遍克莱夫·斯代伯兹·刘易斯的《内圈》,每日生活中的人情世态、各色人等的心理活动也就明白了许多。处于今天的社会,科学技术的日新月异同时伴随了人的生存能力的退化,这是命运的嘲弄。在按一下空调机遥控器的同时,重温爱·维·卢卡斯的《炉火》中的情景,那劈柴生火的岁月当然令人神往不已。戴·赫·劳伦斯的《给她一个模式》笔锋犀利,单刀直入,把古往今来妇女的遭遇揭示无遗。读者慢慢去品味吧!

英国散文和随笔在我国拥有众多的读者,这和上一代以及当代的学者译者的共同贡献是分不开的。散文家和翻译家梁遇春介绍英国的随笔和散文家不遗余力,爱散文和学英国文学的人恐怕没有几个不曾读过他的文章和译笔。王佐良先生所译培根的《论读书》等大量随笔更是学人赞叹不止的。无怪和西方文学中其他国家相比起来,英国的文章在中国的昨天和今天一直不乏识者和知音。吴宓、温源宁、全增嘏等不少前辈学者用英语写的文章十分地道,倘若结集重刊的话,从中不难发现他们浸渍英国随笔非朝夕之功。前人开了风气,泽及后学,目下海内编选域外散文蔚然成风,想必编者都有未穷千里目,始知才上一层楼的感触。

编选跨时几百年的散文随笔集,探取一把骊珠还不需下沙里淘金的工夫。一来英国是散文大国,二来中外的选家已经代劳了许多。可是如果想避免太多的雷同,不只是以爱好英国文学的人为读者对象,同时力求体现一点点

编者的审美趣味和个性,那就费一番踌躇了。有些文章倘若不具备相当的文学素养,读起来太吃力,只好割爱。这个选本的基本考虑是,收录的文章既属于名篇精品,又要时下的读者能够接受。再则,有些十分著名的文字已经收入多种选集,编者为了力求避免篇目重复,心目中想到的是我国的一般读者,所以增添了一些新的作家和新的文字。选文争取反映一点各个时代的风貌,作者的特性,同时要超越民族性格,眼界开阔一些。我朝着这个方面去努力,可是未必做到了。

这个选本主要收入的是单独成篇的散文随笔,少数文章洋洋万言,不得已而有所删削,节选部分所占的比例不算太重。既是编选,当然也就有那么一点自由。书信、序跋、文论、小说选段都有许多精彩的篇章,不过不在本书的选择范围之内,因为限于篇幅,而且编者不敢奢望,也不可能在一本选集中,比较全面地展现源远流长的英国散文随笔的全貌。

篇目选定后经我的恩师陆谷孙教授过目,并承蒙推荐译者,在此谨表谢忱。同时应该感激沪间英语界一些学者和译者所给予的热情支持,本书的完成理应归功于他们的大力协作。收入的全部文章都是他们为了这个选本新译或少数重译的。个别篇章是由于所据的版本不同而重译,或者由于各地出版的集子不易收罗齐备,而且更为重要的是出于对著作权的尊重。编者写了作家部分的简介,同时在编选过程中也译了若干篇什,算是一种尝试,也是向自己挑战,因为时常想到老翻译家方平先生的教诲:一个译者要具备几副笔墨。

最后,谨向给我这个难得的机会的上海文艺出版社金子信先生、为我提供方便的陈子善先生表示由衷的感激。

一九九四年岁末

前 言	杨自伍(1)
罗杰·阿斯克姆	
观风	(1)
弗兰西斯·培根	
那喀索斯——论自恋	(3)
周游	(5)
杰里米·泰勒	
死得崇高	(7)
亚伯拉罕·考利	
论孤独	(10)
乔治·福克斯	
云	(15)
乔纳森·斯威夫特	
谈话的诀窍	(16)
理查德·斯梯尔	
咖啡馆的大亨	(26)
约瑟夫·艾迪生	
我的家园	(31)
塞缪尔·约翰逊	
金字塔	(34)
飞行术	(36)
奥利弗·哥尔德斯密斯	
民族偏见	(40)
爱德华·吉本	
回首往事	(44)
詹姆斯·鲍斯韦尔	
博士作乐	(48)
查尔斯·兰姆	
梦中的孩子	(51)

瓦尔特·萨维奇·兰多	
薄伽丘的梦别	(56)
威廉·哈兹里特	
青春不朽之感	(61)
詹姆斯·亨利·利·亨特	
莎士比亚的诞辰	(75)
托马斯·德·昆西	
梦幻	(81)
珀西·比希·雪莱	
论生命	(84)
托马斯·卡莱尔	
幸福	(90)
作为诗人的英雄	(94)
约翰·亨利·纽曼	
雅典,希腊的明眸	(99)
詹姆斯·安东尼·弗劳德	
重游牛津	(103)
约翰·罗斯金	
读书	(107)
马修·阿诺德	
英国民族的精神	(113)
托马斯·亨利·赫胥黎	
开明教育	(117)
威廉·黑尔·怀特	
一个伦敦人的假日	(122)
瓦尔特·佩特	
蒙娜·丽莎	(125)
威·亨·赫德森	
鸟儿与死亡	(127)
又闻棕柳莺声	(129)

艾丽丝·梅内尔夫人	
生命的色彩	(131)
理查德·杰弗里斯	
七月的草地	(135)
罗伯特·路易斯·史蒂文森	
牵驴旅行	(140)
约瑟夫·康拉德	
信心	(146)
哈弗洛克·埃利斯	
跳舞的艺术	(153)
阿尔弗雷德·乔治·加德纳	
谈休假	(160)
约翰·高尔斯华绥	
梦的追求	(165)
爱·维·卢卡斯	
炉火	(178)
希拉里·贝洛克	
客栈	(183)
伯特兰·罗素	
一个自由人的崇拜	(190)
吉·基·切斯特顿	
追帽子	(201)
爱·莫·福斯特	
我的信念	(206)
罗伯特·林德	
小猫	(217)
吉尔伯特·诺伍德	
太多的书	(223)
弗吉尼亚·伍尔夫	
飞蛾之死	(231)

戴·赫·劳伦斯

给她一个模式 (235)

托·斯·艾略特

顺应自然 (241)

克·斯·刘易斯

内圈 (244)

乔治·奥威尔

昔日多么欢乐 (256)

伊夫林·沃

蜜月之行 (268)

威廉·燕卜苏

佛的尊容 (275)

艾赛亚·伯林

丘吉尔与罗斯福 (281)

多丽丝·莱辛

一片暗黑:评卡伦·布里克森《走出

非洲》 (288)

罗杰·阿斯克姆

观 风

罗杰·阿斯克姆(1515—1568),人文主义者、学者。曾为伊丽莎白公主侍读,后任驻德使馆秘书。精通希腊文和拉丁语,同时倡导民族语言。吐属幽默,学问渊博,重友情,爱家居。主张身心并重的教育之道。箭术为其趣好,而立之年发表随笔《神射手》,志在“用英国语言为英国人写这里的英国事”,颇得亨利八世赏识。暮年的论文《校长》为传世之作,探讨青年教养,宣扬双语互译的教学方法。《书札》也可见其散文风格。笔调平实清雅。大文豪约翰逊为其立传。

观风,一个人要用眼睛来看,那是不可能的,因为风的属性如此虚无而又飘渺;不过有一回我却得到这种亲身体验,那是四年前大雪飘落的时分。我骑马经过洼地上段通向市镇桥的大路,这条路过去是徒步旅行的人走出来的。两旁的田野一望无际,积雪盈尺;前一天夜间凝结起薄薄的霜冻,所

以地面的积雪变硬结冰了。早晨阳光普照,灿烂明媚,朔风在空中呼啸,一年到了这个季候,已是凛冽侵骨了。马蹄阵阵踏过,大路上的积雪就松散开来,于是风吹雪飘,席卷而起,一片片滑落在田野里,彻夜霜寒地冻,田野也变硬结冰了,因此那一天风雪飞舞,我才有可能把风的属性看得清清楚楚。而且我怀着十分喜悦快乐的心情把它铭记在心,如今我更是记忆犹新。时而风吹过去不到咫尺之遥,极目远眺,可以看见风吹雪花所到之处;时而雪花一次就飘过半边田野。有时雪花柔缓泻落,不一会儿便会激扬飘舞,令人目不暇接。而此时的情景我也有所感知,风过如缕,而非弥漫天地。原来我竟看到离我二十来步的一股寒风迎面袭来,然后相距四十来步的雪花没有动静。但是,地面积雪越来越多之后,又有一缕雪花,就在同一时刻,同样地席卷而起,不过疏密相间。一缕雪花静止不动,另一缕则疾飞而过,时而越来越快,时而越来越慢,时而渐渐变大,时而渐渐变小,纵目望去尽入眼帘。飞雪不是劈面而来,而是忽而曲曲弯弯,忽而散漫交错,忽而团团旋转。有时积雪吹向空中,地面一无所遗,不过片刻又会笼盖大地,仿佛根本没有起风一般,旋即雪花又会飘扬飞舞。

令人叹为观止的是,两股飘然而来的雪花一起飞扬,一股由西向东,一股北来东去。借着飘雪,我看见两股风流,交叉重叠,就像是在两条大路上似的。再一次,我竟听见空气中风声吹过,地面一切毫无动静。当我骑到万籁俱静之处,离我相隔不远的地方积雪竟是无比奇妙地向风披靡。这番体验使我更为赞叹风的属性,而不只是使我对风的知识有所了解;不过我也由此懂得了风中的人们打猎时失去距离不足为奇,因为风向变换不定,视线便转向四面八方。

杨自伍译

弗兰西斯·培根

那喀索斯——论自恋

弗兰西斯·培根(1561—1626),哲学家和散文家。出身贵族,曾修习法律。一生谋求仕途发迹,出入宫廷,官至大臣;同时笃志学问,开风气之先,提倡基于科学研究的新哲学。英国随笔体制的开山祖师,而风格则与蒙田大异其趣。世情练达,充满入世精神,长于说理,笔锋辛辣,文字简洁。惜有文无行,因受贿身系囹圄。罢官去职后,赋闲在家,研究哲学,著书立说。有《新工具》、《科学推进论》等著作多种。后世流传较广的是《随笔集》。

那喀索斯,人称风度翩翩美少年,惟心性高傲,锱铢必较,蔑视一切,令人不堪。自我陶醉,目无余子,长年出没于林泉猎场,优游岁月,与世人不相往来;有俦侣二三,如

鱼得水；行踪所至，仙女跬步不离，芳名厄科^①。朝夕如此，一日偶至清泉一泓，其时日升中天，遂卧躺泉边；俯观水中倒影，始而不觉凝神观照，继而自我恋慕，如痴如狂，谛视自家面貌若隐若现，良久不去；出神入定，有如树木扎根，直至感觉消失；终于变作水仙，名曰那喀索斯；水仙早春开花；人间圣化为冥府诸神——普路托^②，普罗塞耳皮娜^③，复仇三女神。

尔辈自觉造化赋予美貌，或别具天赋，故不假自身勤奋，煞有介事自恋自爱，此辈中人性情命运，寓言之中暴露无遗。如此心境者，每每无意出现于大庭广众，或以营生为务；因营生未免多受冷落鄙夷，怀抱如此心境则沮丧烦恼。故尔辈一生独来独往，与世睽离，黯然无光；交游挑剔，门户狭隘，彼此五体投地，一呼众和，同声相应，口角春风应酬同好；习性相染，久而久之，品性沦丧，趾高气扬，最终沉迷于自我崇拜，坠入懒散萎靡之境地，从而变得绝顶愚蠢，活力锐气丧失殆尽。以春天水仙为同类性格之标志，堪称妙想：事业开创之际一帆风顺，为人称道，风华正茂则豪情满怀，盛年时俱化为泡影。人间圣化水仙为冥府诸神，寓意亦在于斯。如此性情者，终于毫无用处，一无所能；凡事无所结果，犹如沧海行舟，飘然而过，不留痕迹，古人遂奉为阴魂与地狱神明。

杨自伍译

① 希腊神话中栖身林泉的女神，爱恋那喀索斯，遭到拒绝，临终在森林留下叹息声，故又称回声女神。

② 冥王。

③ 冥后。

弗兰西斯·培根

周 游

周游之于后生,为教育之一端,之于长者,为经验之一端。语言未入门,而周游异国,可谓求学,而非周游。后生周游,有塾师或品行端方之家仆跟随左右,予以为然哉。同行者理应通晓言语,且前此旅次彼国;故可晓示所到之国值得观光之面貌,值得探访之相识,值得见识特有之礼数风教。其余种种,行踪所至,后生宜戴面罩,宜少游目。海路行程,天水相接,别无所见,当记日记;然陆地周游,风土人情目不暇接,多半略而不记;仿佛缘分而非观感更宜记载;咄咄怪事也。故日记应蔚成风气。需要目睹观察者如次:王公贵族之宫廷,召见使节之际尤为重要;公审法庭,坐堂问案;乃至教会议会;教堂寺院,残墓碑;城镇之墙垣要塞,码头港口;古迹遗址;藏书楼;学府,论辩,讲学,不可疏漏;海运船队;都市附近楼宇庭院,游乐场所;军械武库;交易场所;仓库;马术操练,击剑,兵操;上流人士观赏之喜剧;珠宝器服之珍藏;稀有珍品之陈列;总之,所到之处凡值得纪念者,理应见识。凡此种种,塾师家仆务必勤力访求。而盛典,假面舞会,筵席,婚宴,丧葬,刑场一类